

簽

112 年 11 月 17 日於會計室

主旨：112 會計年度即將結束，基金預算無整理期，配合彰化縣政府相關期程，預算經費須於 12 月 27 日(星期三)前，送達財政處支付科，茲訂定本校各項經費辦理結束時程，請 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本年度經費可用額度目前已近用罄，如非必要且緊急之請購或維修，請俟 113 年度再行申請。
- 二、訂定本校各項經費辦理結束時程如下：
  - (1)12 月 8 日(星期五)：各項請購(含小額採購)之請購案件截止。
  - (2)12 月 15 日(星期五)：各項請購、保費、加班、差旅及休假補助費等經費完成核銷。
  - (3)12 月 22 日(星期五)：下半年專戶存款利息繳庫、零用金結清繳庫、臨時人員 12 月薪資、兼代課鐘點費等之核銷付款。
- 三、奉核後，公告本校網站並請各處室配合辦理。

承辦單位

依理員李麗瓊

會計室主任蔡惠靜

校長

校長余文焜